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落实本国产品政策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心肌肌钙蛋白 I 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36 测试/盒，生产厂为深圳天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茅洲山工业园工业大厦全至科技创新园科创大厦 11 层 F、11 层 G。

2. 肌酸激酶同工酶 MB（CK-MB）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36 测试/盒，生产厂为深圳天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茅洲山工业园工业大厦全至科技创新园科创大厦 11 层 F、11 层 G。

3. 肌红蛋白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36 测试/盒，生产厂为深圳天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茅洲山工业园工业大厦全至科技创新园科创大厦 11 层 F、11 层 G。

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ACCRE 120，生产厂为深圳天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茅洲山工业园工业大厦全至科技创新园科创大厦 11 层 F、11 层 G。

.....

本公司（单位）承诺，所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并对上述声明和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成都顶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